

关于公开比选取水（工程）设施验收与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技术审查咨询服务单位的公告

为进一步规范取水许可管理，提升水资源论证与取水设施验收工作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工作需要，我单位拟通过公开比选方式，择优确定技术咨询服务机构，承担相关技术服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取水（工程）设施验收及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技术审查咨询服务

2. 采购单位：尼木县农业农村和科技水利局

3. 服务内容（具体以技术服务合同为准）：

◦ 组织开展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技术审查、现场踏勘等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 承担取水设施（取水工程、计量设施等）验收技术核查、资料审核、审查意见起草等工作；

◦ 配合采购人完成资料报送、专家评审、整改复核及其他相关技术支撑工作。

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5. 支付方式：每开展一项水资源论证评审或取水（工程）设施验收工作，在规定期限内向采购单位交付最终技术服务成果文件后结算一次。

6. 结算单价：报告书6000元；报告表4000元；取水（工程）设施验收2000元。

7. 资金来源：县级财政

二、参选单位资格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具备水资源论证、水利技术咨询等相应服务能力和业务范围；

3. 近3年内，具有水资源论证、取水设施验收或水利技术咨询服务业绩；

4. 拥有相对固定的专业技术人员，熟悉水资源管理、取水许可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7. 相关比选资料页面控制在15页以内。

三、比选提交的资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委托他人，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近3年（2023年、2024年、2025年）内参与取水设施验收与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评审技术咨询服务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3.拟负责本项目负责人的业绩及从业经历等情况。

4.拟参与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从业经历等相关证明材料。

四、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信息公告在《尼木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

五、报名方式

1、本次所有报名材料须以rar或zip格式的压缩包形式（文件名：项目名称+公司名称+电话号码）

2、报名时间：2026年3月31日至2026年4月3日18:30前发送至我局电子邮箱：nimushuiwuju@163.com

咨询联系电话：18089086498

尼木县农业农村和科技水利局

2026年3月30日

